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比例达到 1%且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暨后续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减持比例达到 1%且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0 年 09 月 07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截至 2021 年 03 月 09 日，持股 5%以上股东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津融集团”）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4,916,7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2%，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2、后续减持计划：津融集团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4,916,994 股（若此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事项，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且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采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即不超过 2,458,497 股。

一、股东减持比例达到 1%且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公司于 2020 年 09 月 07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津融集团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4,916,994 股（若在减持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事项，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且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采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即不超过 2,458,497 股。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4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减持比例达到 1% 暨减持计划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46），津融集团自 2020 年 09 月 28 日至 2020 年 11 月 12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2,458,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减持计划的减持数量过半。

公司于 2021 年 03 月 09 日收到持股 5% 以上股东津融集团出具的《关于减持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达到 1% 暨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自 2020 年 12 月 28 日起至 2021 年 03 月 09 日，津融集团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2,458,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同时，截至 2021 年 03 月 09 日，于 2020 年 09 月 07 日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已全部实施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减持股份来源：本公司 2007 年 IPO 前获得的股份及集中竞价获得的股份

2、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元）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20/12/28-2021/3/9	8.53	2,458,300	1.000%
合计				2,458,300	1.000%

3、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达到 1% 的具体情况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天津市南开区水上公园北道 2 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0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1 年 03 月 09 日		
股票简称	天津普林	股票代码	002134
变动类型 (可多选)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 股、B 股等）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 股	245.83	1.00	
合 计	245.83	1.00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表决权让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合计持有股份	4,296.38	17.48	4,050.55	16.4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296.38	17.48	4,050.55	16.4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p>天津普林于2020年9月7日发布《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内容包含：“持有本公司股份45,422,2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8.48%）的股东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津融集团”）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4,916,994股（若在减持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事项，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即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2%，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采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即不超过2,458,497股。”</p>
	<p>2020年9月28日至2020年11月12日期间减持2,458,400股天津普林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p>
	<p>2020年12月28日至2021年3月9日期间减持2,458,300股天津普林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p> <p>本次减持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截至目前，本次减持计划已全部实施完毕。</p>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p>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p>
6.备查文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input type="checkbox"/>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input type="checkbox"/> 3. 律师的书面意见<input type="checkbox"/>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其他相关说明

(1) 津融集团本次减持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违反上述规定的情况。

(2) 津融集团本次股份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并在减持计划数量过半时披露了进展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经全部实施完毕，实施情况与此前披露的意向、承诺、减持计划一致。

(3) 津融集团不属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本次减持的实施不会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股东后续减持计划预披露

1、股东基本情况

(1) 股东名称：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2) 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津融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 40,505,5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6.48%，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

2、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减持股份来源：本公司 2007 年 IPO 前获得的股份。

(2) 减持数量：不超过 4,916,994 股（若在减持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事项，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即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 2%，且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采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即不超过 2,458,497 股。

(3) 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

(4) 减持方式：集中竞价。

(5) 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6) 减持的原因：经营管理需要。

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背津融集团此前做出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情形。

3、相关风险提示

(1) 本公告为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做出的预披露信息。

津融集团将根据自身情况、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故本次减持计划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 津融集团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3) 津融集团本次减持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减持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达到 1% 暨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九日